

连云港市赣榆区财政局文件

赣财会〔2023〕2号

关于组织开展《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》学习宣传活动的通知

各镇（园区），区各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加强道德建设、弘扬诚信文化的决策部署，向广大会计人员宣传普及《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》（财会〔2023〕1号，以下简称《规范》），提高会计人员职业道德素养，提升会计行业诚信水平，根据连云港市财政局《关于组织开展〈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〉学习宣传活动的通知》（连财会〔2023〕15号）文件精神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高度重视，科学筹划。党的十八大以来，党中央、国务院部署加快社会信用体系建设，将会计人员作为职业信用建设的重点人群，要求引导职业道德建设与行为规范，党的十九大和二十大报告进一步明确要求实施道德建设工程，广泛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。2023年国家首次制定会计人

员职业道德规范，将新时代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要求总结提炼为“三坚三守”（坚持诚信、守法奉公，坚持准则、守责敬业，坚持学习、守正创新）。各有关单位要充分认识《规范》制定的重要意义，要把学习宣传贯彻《规范》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加强会计职业道德建设的重要任务，切实推动《规范》的学习宣传落地见效。

二、广泛宣传，积极发动。会计人员承担着生成和提供会计信息、维护国家财经纪律等重要职责。加强会计人员职业道德建设，大力弘扬和广泛宣传《规范》，有利于引导和约束会计人员的职业行为，提高会计工作水平和会计信息质量，树立良好职业形象，维护会计行业声誉。各有关单位要把学习好、宣传好、实施好《规范》作为当前和“十四五”时期会计管理工作的重点内容。要采取有力措施，组织本单位会计人员积极参加《规范》学习宣传活动，营造学习宣传《规范》的浓厚氛围。区财政局将适时组织开展有关活动，帮助广大会计人员全面理解和准确把握《规范》内容，将《规范》落实到具体会计工作中去，使其成为广大会计人员普遍认同和自觉实践的行为准则。

三、组织学习，学以致用。《规范》学习已纳入今年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必修课程，各有关单位要把《规范》列入会计人才培养项目学习的重要内容，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专题学习活动，组织本单位会计人员学习《规范》的制定背景、总体框架、主要内容。深入理解“三坚三守”之间的内在联系，做到融汇贯通、学以致用。省市财政部门将在职称评审、

会计人才选拔培养、先进会计工作者（先进个人）表彰表扬工作中，将相关情况作为重要考量因素，对失德失范人员实行“一票否决”。

各单位在学习宣传《规范》中有好的经验做法可以与区财政局会计科联系，邮箱 1104032577@qq.com，电话：86293330。

附件：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

连云港市赣榆区财政局
2023年7月26日



附件:

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

一、坚持诚信，守法奉公。牢固树立诚信理念，以诚立身、以信立业，严于律己、心存敬畏。学法知法守法，公私分明、克己奉公，树立良好职业形象，维护会计行业声誉。

二、坚持准则，守责敬业。严格执行准则制度，保证会计信息真实完整。勤勉尽责、爱岗敬业，忠于职守、敢于斗争，自觉抵制会计造假行为，维护国家财经纪律和经济秩序。

三、坚持学习，守正创新。始终秉持专业精神，勤于学习、锐意进取，持续提升会计专业能力。不断适应新形势新要求，与时俱进、开拓创新，努力推动会计事业高质量发展。